



# 保险合同贷还款申请书

保险合同号： \_\_\_\_\_ 投保人姓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一部分 温馨提示

- 请您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在变更项目前的□内打√，并用正楷填写申请内容。
- 请保持申请书签名与留存于我公司的签名样本一致，若签名发生变化，请申请变更。

 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I. 仅为中国税收居民  II. 仅为非居民  III. 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  
 若勾选 II 或 III 项，请填写《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 第二部分 申请项目

1 <input type="checkbox"/> 保单贷款	本人同意以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的现金价值为质，向贵公司申请贷款，且被保险人同意该贷款申请。
	本次贷款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万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元 _____ 角 _____ 分 （小写）： ¥ _____ 元
2 <input type="checkbox"/> 保单还款	本人同意并遵守以下贷款约定（请仔细阅读）
	一、 <b>最大可贷金额</b> 为保险合同现金价值扣除各项欠款后余额的80%，每次贷款最低金额为1000元。贷款期限为6个月，起息日为资金到账日。
	二、 <b>贷款利率</b> 以我公司官网公布为准。贷款期限内，贷款利率不会进行调整。
	三、 <b>增加贷款</b> 贷款人在最大可贷金额额度内可申请增加贷款，增加贷款前将结清历史贷款本金及利息，并与本次增加贷款金额一并作为新的贷款本金。
	四、 <b>部分还款</b> 贷款人可申请部分还款，每次最低还款金额为贷款利息；如还款金额大于贷款利息，将先用于偿还贷款利息，再用于偿还贷款本金。还款后视为投保人、被保险人、我公司（以上三方简称当事人）一致同意产生新的贷款。新贷款的本金为部分还款后的本金，新贷款的贷款期限为自还款生效日次日起6个月。新贷款的贷款利率以新起息日公司公布的贷款利率为准。
	五、 <b>逾期未还款</b> 1. 如贷款逾期未还，当事人一致同意产生新贷款。新贷款的本金为前一次贷款的本金和利息，贷款期限为自前一次贷款期限届满次日起6个月。新贷款的贷款利率以新起息日公司公布的贷款利率为准。之后逾期未还依次类推，直至保险合同效力中止。 2. 未还贷款本息加上其他各项欠款达到保险合同现金价值时，保险合同的效力即行中止。
	六、 <b>自动还款</b> 如保险合同下存在未偿还的贷款，公司在给付各项保险金、红利、退还现金价值或者返还保险费时，直接用上述款项的全部或部分偿还贷款。
	七、选择自动垫交的保单，在贷款期间内公司将不再为其垫交保险费，如该贷款保单在超过宽限期仍未缴纳保险费，保险合同效力中止。
八、根据国家税法规定，每次贷款需征收贷款金额的0.05%作为印花税，由公司代扣。贷款金额低于2000元的，不扣印花税。	
<input type="checkbox"/> <b>被保险人声明：</b> 本人同意投保人在保险合同现金价值额度内多次贷款，并授权投保人在贷款时以被保险人名义签署申请书。 被保险人签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偿还自动垫交的保险费本金及利息	
<input type="checkbox"/> 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 <input type="checkbox"/> 仅偿还贷款利息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还款	
若您勾选：“部分还款”，请在下方填写还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万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元 _____ 角 _____ 分 （小写）： ¥ _____ 元	

## 第三部分 收付费账户信息确认

为保证您资金的安全，我们建议您通过留存在我公司的原授权账户进行转账收付。如果您原授权账户发生变化，请勾选“其他授权账户”并填写账户信息，同时提供您的银行卡复印件。如果因您的授权账户错误、账户注销、账户余额不足或者不符合我公司对授权账户的要求而导致转账不成功，我公司将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原授权账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授权账户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所在地： _____ 省 _____ 市 户名：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银行预留手机号码(保单还款时需填写)： _____

## 第四部分 业务批单反馈及签名

 业务批单反馈方式： 无需批单  短信通知  柜面领取 **业务批单是我公司受理您的保全申请并处理完成后，出具的保险合同内容变更凭证。**

为了维护您的权益，请您核对申请书上填写的内容准确无误后签字确认。

投保人签名： _____	被保险人（监护人）签名：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署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若您委托他人代办保全业务，请填写以下信息

### 授权委托书

致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投保人

现授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国宝保险销售人员代码： \_\_\_\_\_ /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携带本人、受托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其他必备文件前往贵公司代为办理上述保单的  保单贷款  保单还款事宜。

委托人与受托人的关系是： 保险销售人员  亲属  朋友  其他： \_\_\_\_\_

本人声明，由此引发的一切纠纷与贵公司无关。本授权自签署之日起30天内有效。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以下栏位由受理人员填写

合作机构受理人签名：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保险公司受理人签名：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栏：